

证券代码：002323

证券简称：*ST 雅博

公告编号：2026-031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案件所处的阶段：已立案受理，尚未判决。
- 2、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原告
- 3、案件金额合计：112,772,832.65元
- 4、对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最终实际影响需以法院判决或仲裁裁决为准。

公司将根据案件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重大诉讼受理的基本情况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三义建筑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三义”）因与山东泉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京北（海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深圳三义向山东省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有关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1、当事人

原告：深圳市三义建筑系统有限公司

被告一：山东泉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被告二：京北（海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诉讼请求

- （1）请求判令被告一支付工程欠款 84,002,175.74 元。
- （2）请求判令被告一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暂共计 28,770,656.91 元（以

36,442,048.61 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4 倍计算，由 2023 年 4 月 15 日计算至实际支付日止，暂计至 2026 年 4 月 19 日；以 38,048,101.7 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4 倍计算，由 2023 年 7 月 17 日计算至实际支付日止，暂计至 2026 年 4 月 19 日；以 9,512,025.43 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4 倍计算，由 2025 年 7 月 1 日计算至实际支付日止，暂计至 2026 年 4 月 19 日）。上述第 1、2 项诉讼请求共计 112,772,832.65 元。

（3）请求判令被告二对被告一的工程欠款及违约金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4）本案诉讼费、保全费、保全责任保险费由被告承担。

3、事实和理由

2022 年 4 月 3 日，原告与被告一签订《年产 2GW 异质结（HJT）光伏组件及 1GWh 储能产品建设项目建筑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简称《施工合同》”）。原告完成上述工程施工后，被告一向原告支付 233,065,338.46 元，剩余到期应付款项为 84,002,175.74 元，经多次催告后仍未支付。截至起诉之日，共产生违约金 28,770,656.91 元。

2025 年 4 月 25 日，京北（海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协议，自愿加入山东泉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三义的债权债务关系。因此，被告二应与被告一共同向原告承担到期应付工程款及违约金的连带赔偿责任。

4、案件所处阶段：已立案受理，尚未判决。

三、本次诉讼事项的判决或裁决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案件已立案受理，尚未判决。

四、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其他未达到披露标准的小额诉讼、仲裁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3 日披露的《关于累计新增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除此之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五、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最终实际影响需以法院判决或仲裁裁决为准。公司将根据案件进展及时履行

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开庭传票》

特此公告。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